

**2023 年度**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

**化局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                              |    |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4  |
| 一、部门职责 .....                 | 4  |
| 二、机构设置 .....                 | 4  |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8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8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 8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9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10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0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4 |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6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8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8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8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21 |
| 第四部分 附件 .....                | 26 |
| 第五部分 附表 .....                | 55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55 |
| 二、收入决算表 .....                | 55 |
| 三、支出决算表 .....                | 55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55 |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55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55 |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55 |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55 |

|                              |    |
|------------------------------|----|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 55 |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55 |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55 |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55 |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55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业经济、信息产业、非公有制经济、无线电管理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等有关工业经济的政策措施，研究拟订促进我区工业经济、信息产业、非公有制经济持续协调发展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工业领域、信产领域、无线电的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化与城镇化联动，负责推进全区工业结构调整。

2、负责拟订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参与拟订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以及非公有制经济相关行业发展的规划、年度计划和产业政策。

3、负责全区经济运行调节，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监测和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和质量，建立全区工业经济运行预警机制；研究拟订全区中、长期工业经济运行目标、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高新技术为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和发展；协调企业经济运行中涉及财政、信贷、税收等方面的问题；负责电力、煤炭、成品油、天然气等重要物资综

合调控、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工作。参与年度工业经济目标责任考核。

4、组织国家产业政策在我区的具体实施工作；监督、检查实施国家产业政策执行情况；指导产业结构调整，负责全区地方工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提出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调整方案。

5、指导地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全区技术改造管理，研究制定全区技术改造投资中、长期规划和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实施监督；协调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所需的信贷资金。

6、负责全区地方工业企业宏观管理和指导工作；对国家重大工业经济政策、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和中小企业发展鼓励支持政策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综合协调全区工业企业治乱减负工作；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指导推进工作，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

7、负责对全区工业各行业实施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行业指导，制定并组织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拟订新材料、节能环保、机械制造、太阳能、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信息化、非公有制经济的社会中介组织发展。

8、负责全区地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and 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工作，协调推进工业化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中重大问题；组织实施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节能评

估和审查工作；组织实施节能降耗、清洁生产及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9、统筹推进全区信息化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指导电子政务、企业信息化、电子商务和物联网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面向社会服务网络的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

10、指导监督全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指导信息安全防范工作。

11、负责研究拟订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非公有制企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组织结构、布局结构等优化调整，引导和推进非公有制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非公有制企业科技进步、技术创新、技术改造，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政府服务。

12、负责工业、信息化领域和非公有制经济行业基础数据搜集、整理、分析。

13、负责全区地企协作工作。

14、承担权限内行政审批事项。

15、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 1 个，其中 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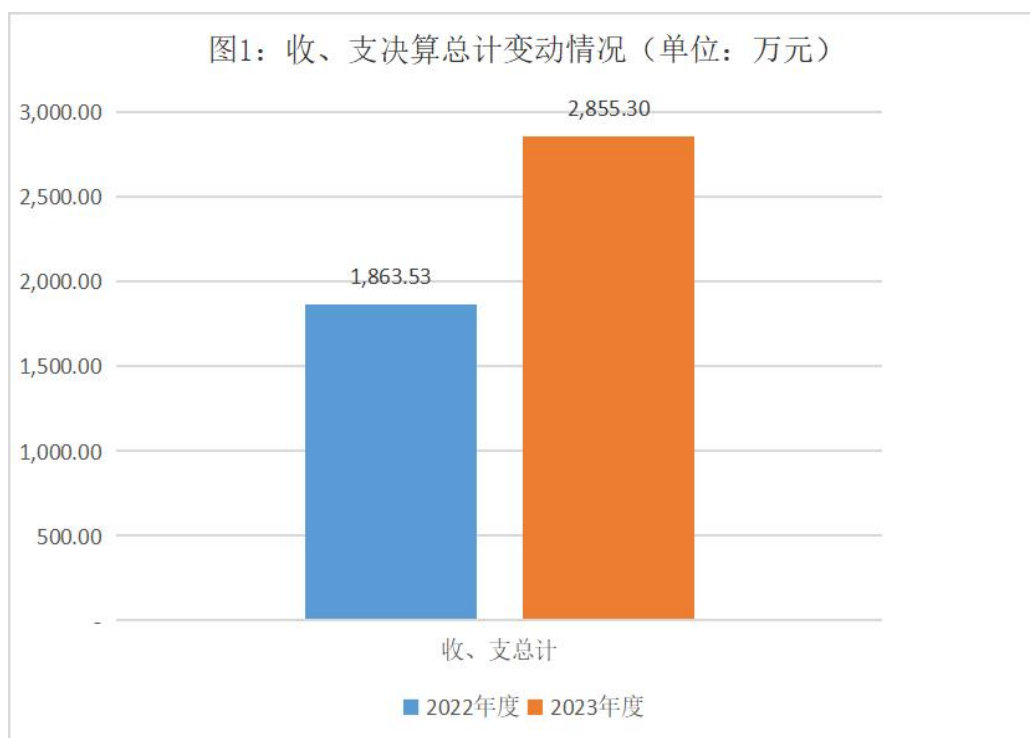
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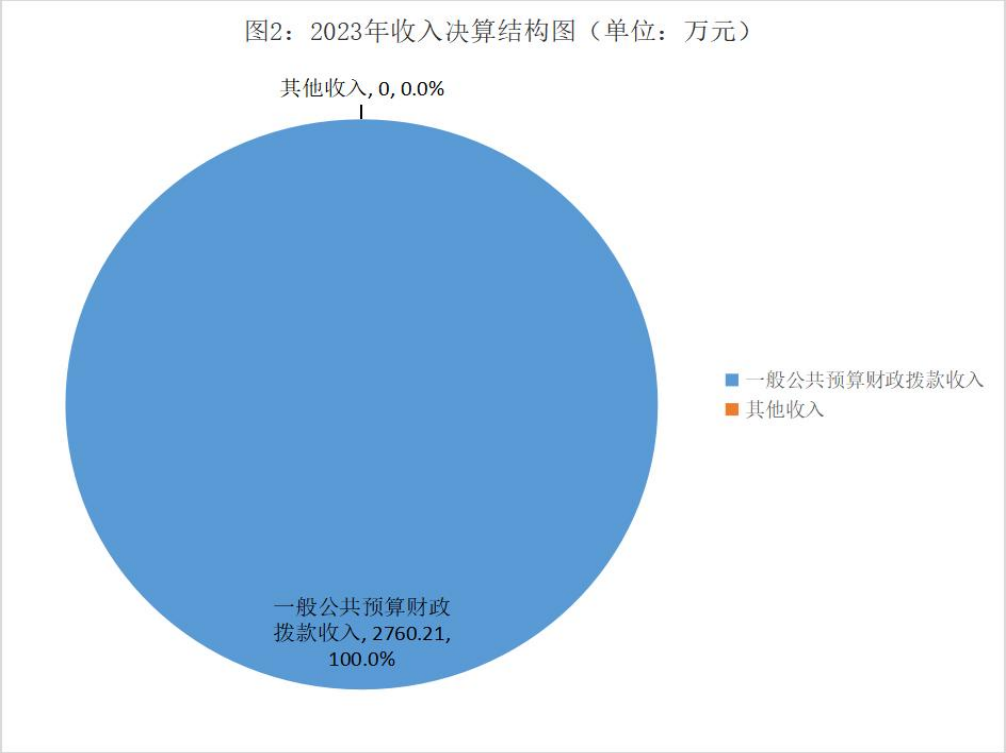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55.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91.77 万元，增长 53.2%。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增加，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760.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60.2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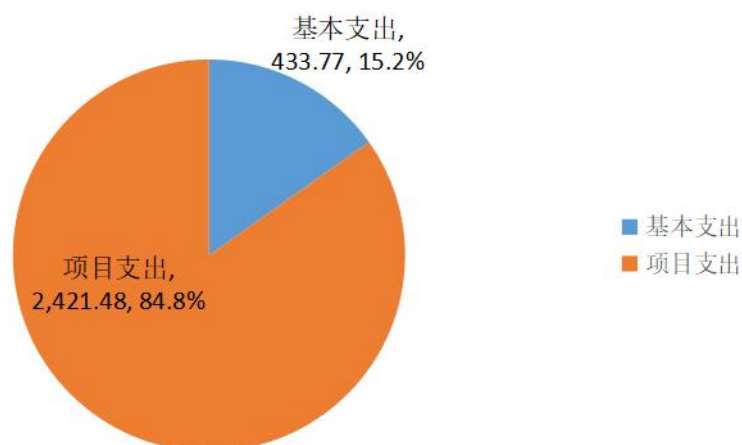
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55.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3.77 万元，占 15.2%；项目支出 2,421.48 万元，占 84.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3：2023年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55.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91.81 万元，增长 53.2%。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增加，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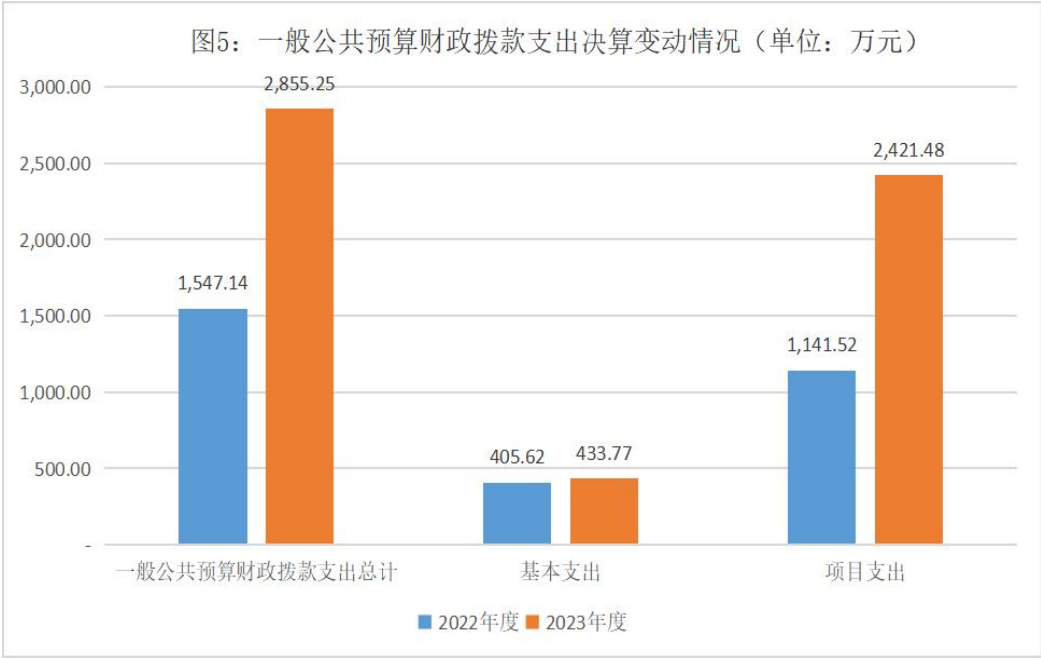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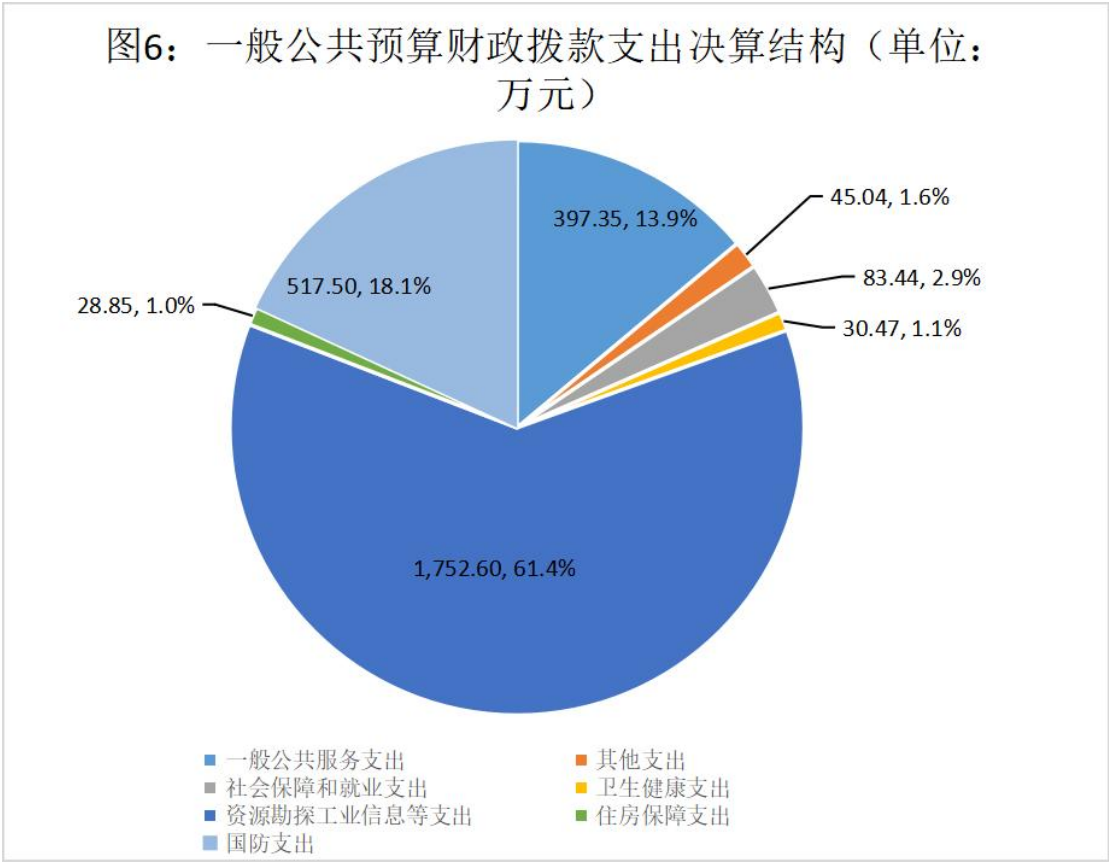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5.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08.11 万元，增长 84.6%。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增加，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5.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7.35 万元，占 13.9%；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517.5 万元，占 18.1%；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4 万元，占 2.9%；卫生健康支出 30.47 万元，占 1.1%；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52.6 万元，占 6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28.85 万元，占 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45.04 万元，占 1.6%；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855.25，完成预算 100%。其中：

-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34.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4.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06.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8.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1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0.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9.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5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支出决算为 9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8.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5.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3.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6.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4.46 万元、津贴补贴 26.1 万元、奖金 80.8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54.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4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 万元、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 1.8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85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8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0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1.09 万元、生活补助 21.6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5.88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3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17 万元、印刷费 0.28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29 万元、电费 1.13 万元、邮电费 2.14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7.9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12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25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劳务费 2.9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9 万元、工会经费 5.06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78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万元、国内债务付息 0 万元、国外债务付息 0 万元、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万元、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万元、房屋建筑物构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3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0 万元、大型修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物资储备 0 万元、土地补偿 0 万元、安置补助 0 万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万元、拆迁补偿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 0 万元、其他资本性

支出 0 万元、资本金注入 0 万元、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万元、费用补贴 0 万元、利息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赠与 0 万元、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万元、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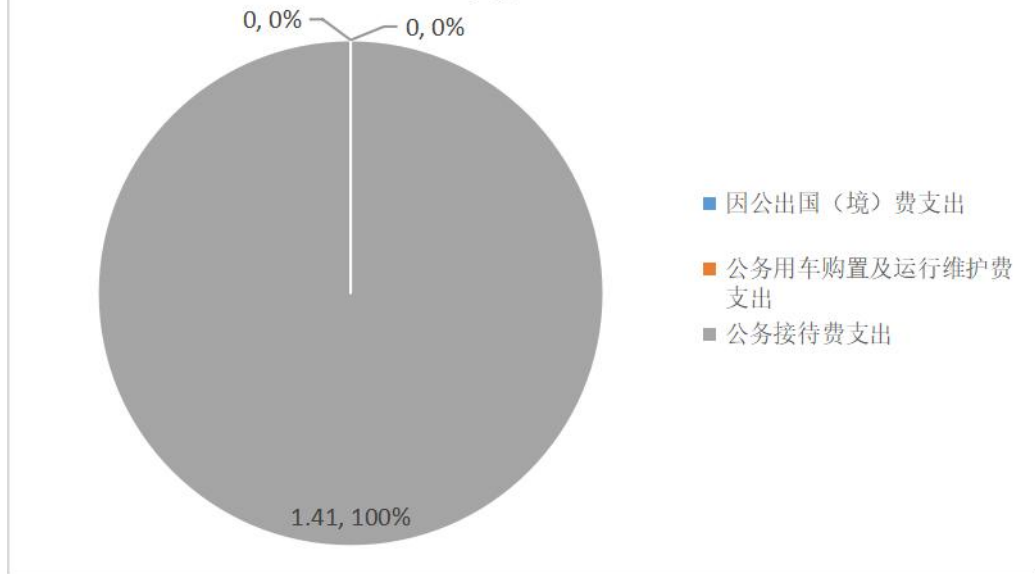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4.66 万元，下降 76.8%。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采用公务卡报销方式，财政根据实际支出拨付预算经费。2023 年度比上年度三公经费减少原因是 2023 年度项目考察接待次数及人次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4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4.66 万元，下降 76.8%。主

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项目考察接待次数及人次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次，13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4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企业对接及考察接待餐费 0.24 万元；省市调研、考察接待餐费 0.74 万元；省市检查接待餐费 0.4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8.45 万元，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本年搬迁、布置办公场所，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支出

总额 50.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产业集群申报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业企业统计培训及补助经费”、“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促进地企协作发展资金”、“东区域镇居民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项目经费”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工业发展

专项资金”、“工业企业统计培训及补助经费”、“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促进地企协作发展资金”、“东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项目经费”等 17 个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除战略规划与实施、日常经济运行调节、实惠事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物价管理方面外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指各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指除对外贸易管理、国际经合作、外资管理、国内贸易管理、招商引资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用于纺织业、医药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2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指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3.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指用于除兵役征集、经济动员、人民防空、交通备战、民兵建设与管理、边海防建设与维护管理项目外其他用于国防动员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机构组成。

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有下属非独立预算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东区地企协作促进中心和东区循环经济服务中心，拥有行政编制 4 个，事业编制 15 个，内设股室 5 个。

###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业经济、信息产业、非公有制经济、无线电管理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等有关工业经济的政策措施，研究拟订促进我区工业经济、信息产业、非公有制经济持续协调发展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工业领域、信产领域、无线电的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化与城镇化联动，负责推进全区工业结构调整。

2、负责拟订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参与拟订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制定并组织实

施工业和信息化，以及非公有制经济相关行业发展的规划、年度计划和产业政策。

3、负责全区经济运行调节，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监测和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和质量，建立全区工业经济运行预警机制；研究拟订全区中、长期工业经济运行目标、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高新技术为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和发展；协调企业经济运行中涉及财政、信贷、税收等方面的问题；负责电力、煤炭、成品油、天然气等重要物资综合调控、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工作。参与年度工业经济目标责任考核。

4、组织国家产业政策在我区的具体实施工作；监督、检查实施国家产业政策执行情况；指导产业结构调整，负责全区地方工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提出重点行业和重点产品调整方案。

5、指导地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全区技术改造管理，研究制定全区技术改造投资中、长期规划和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实施监督；协调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所需的信贷资金。

6、负责全区地方工业企业宏观管理和指导工作；对国家重大工业经济政策、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和中小企业发展鼓励支持政策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综合协调全区工业企业治乱减负工作；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指导推进工作，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

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

7、负责对全区工业各行业实施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行业指导，制定并组织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拟订新材料、节能环保、机械制造、太阳能、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信息化、非公有制经济的社会中介组织发展。

8、负责全区地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and 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工作，协调推进工业化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中重大问题；组织实施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工作；组织实施节能降耗、清洁生产及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9、统筹推进全区信息化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指导电子政务、企业信息化、电子商务和物联网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面向社会服务网络的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

10、指导监督全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指导信息安全防范工作。

11、负责研究拟订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非公有制企业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组织结构、布局结构等优化调整，引导和推进非公有制企业建立现代企

业制度，指导非公有制企业科技进步、技术创新、技术改造，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政府服务。

12、负责工业、信息化领域和非公有制经济行业基础数据搜集、整理、分析。

13、负责全区地企协作工作。

14、承担权限内行政审批事项。

15、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止 2023 年底在岗工作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4 人，事业 13 人，区聘 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我局财政资金收入 2,760.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60.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 2023 年年底，我局财政资金支出 2,855.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3.77 万元，项目支出 2,421.48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3 年，东区经信局实施工业强区战略，推动东区工业高质量发展。东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954.2 亿元，同比下降 1.4%。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2%，增

速在三区两县中与盐边县并列第二。分别高于全省（6.2%）、全市（7.3%）平均水平 2、0.9 个百分点。全区工业投资和工业性技改投资分别完成 62.9 亿元、39.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5.2%、13.7%。共牵头重点工业项目共计 19 个，总投资达 24.4 亿元，其中 1 个项目已竣工投产、3 个项目进行试生产、8 个项目正在加快建设、7 个项目正在加快前期，各项目均顺利推进。开展工业招商 10 余次，累计对接目标企业 25 家，签约落地项目 2 个。

1. 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413.3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58 万元，全年支出 417.97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1.1%。

2. 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44.54 万元，年中追减预算 0 万元，全年支出 44.54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3.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2856.8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 万元，全年支出 2421.48 万元，资金执行率 84.76%。

## （二）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政府公众信息网上进行公开公示，对下一年度的预算提供经验借鉴和数据支撑。

## （三）自评质量。

区经信局局整体支出自评符合实际情况，数据准确，真实反映本部门 2023 年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同时吸取工作中的经验和教训，不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从而促进发改各项工作高质量完成。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充分利用本级财政资金和为企业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助力东区工业行业高质量发展，缓解企业经营困难，坚定企业发展信心，推动东区工业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存在问题。

受财政资金收缩影响，兑现企业补助资金支付时间滞后，部分项目资金未兑现，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三）改进建议。

建议及时跟进项目支出情况，对当年度内无法支付或内容变动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指标。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见《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决算公开》附件。

## 附件 2

#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根据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中的职能职责，组织国家产业政策在我区的具体实施工作；监督、检查实施国家产业政策执行情况；指导产业结构调整，负责全区地方工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提出重点行业和重点产品调整方案。指导地方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全区技术改造管理，研究制定全区技术改造投资中、长期规划和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该项目主要用于促进全区工业发展的需求，包括兑现区级奖励资金、招商引资政策、承办各类大型会议、相关行业规划等。

#####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按流程使用专项资金。

#####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的资金按申请金额直接拨付乙方，不存在资金分配的情况。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兑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地企协作目标考核奖励、区级鼓励工业转型发展奖励资金、市级产业扶持政策资金配套资金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兑现企业招商引资政策、兑现区级鼓励工业转型发展奖励资金，通过专项资金的投入，引进新技术、新材料，促进工业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分管领导根据文件签署办理意见，再由具体经办人员草拟自评报告后送分管领导初审，最后报主管领导审核后上报区财政局。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 1000 万元，批复 1000 万元，年中无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资金为全额财政一次性拨款，无自筹或其他渠道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资金按总体预算、分项划拨的原则进行安排。东区经信局逐笔对需支付的金额向上申报资金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3 年全年，共使用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0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财务手续齐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申请划拨资金文件拟定；
2. 上报区政府相关领导审阅；
3. 区财政局下达资金批复；
4. 按文件规定支付资金。

(二) 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报销内容划分支出项目，不得随意变更支出内容。

(三) 项目监管情况。制定财政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内容使用资金，层层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层层审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牵头重点工业项目共计 19 个，总投资达 24.4 亿元，各项目均顺利推进，其中鼎星钛业减排提质技改项目 1 个项目竣工投产，总投资达 0.2 亿元；矿业公司攀枝花铁矿铁路排土场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钒钛磁铁矿绿色高效选矿创新技改工程项目、攀矿密地选厂提质改造 3 个项目已进行试生产，总投资达 5.3 亿元；攀钢钒能动分公司 100 兆瓦余热余能利用发电二期工程项目、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项目、废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年处理 40 万吨废钢加工中心及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二期项目、同悦钢结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钒钛磁铁矿尾矿提钛，能动网架等 8 个项目正在加快建设，总投资约 16 亿元；攀钢矿业朱兰铁矿智能产线建设项目、攀钢钒钛数智化管控中心建设 7 个项目正在加快前期，总投资达约 2.9 亿元，正在加快前期。

###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3 年，东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954.2 亿元，同比下降 1.4%。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2%，增速在三区两县中与盐边县并列第二。分别高于全省（6.2%）、全市（7.3%）平均水平 2、0.9 个百分点。全区工业投资和工业性技改投资分别完成 62.9 亿元、39.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5.2%、13.7%。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积极为企业争取各类补助资金，缓解企业经营困难，坚定企业发展信心，促进东区工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受东区财政资金缩减，未开展区及奖励资金的申报和兑现工作；二是受市场环境影响，部分招商引资企业项目建设滞后，未能达到当年进度。

（三）相关建议。

加强对绩效目标的执行率。

## 附件 3

# 工业企业统计培训及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根据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中的职能职责，负责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照攀东府办〔2013〕34 号文要求，做好本行业统计规范化建设指导工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按流程使用专项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的资金按具体工作内容分为办公经费 2 万元、会议费 2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提升 2023 年统计数据质量，顺利完成各项工业统计工作的开展。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全年预算费用 2 万元，用于召开统计培训会，提升统计质量。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分管领导根据文件签署办理意见，再由具体经办人员草拟自评报告后送分管领导初审，最后报主管领导审核后上报区财政局。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 2 万元，批复 2 万元，年中无预算调整。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资金为全额财政一次性拨款，无自筹或其他渠道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资金年初预算下达时一次性到位，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3 年全年，共使用工业企业统计培训及补助经费 2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财务手续齐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具体经办人员填写报销凭证；
2. 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签字；
3. 财务人员填写支付申请书报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
4. 按规定 5000 元及以上支出需召开局班子会商议；1 万元及以上支出需请分管区领导签字。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报销内容划分支出项目，不得随意变更支出内容。

（三）项目监管情况。制定财政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内容使用资金，层层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层层审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按照“一月一分析一统计一调度”要求，全年召开 10 次专题会议研究调度指标数据和 3 次企业统计培训会，认真分析原因，做到应统尽统。

###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3 年，东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954.2 亿元，同比下降 1.4%。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2%，增

速在三区两县中与盐边县并列第二。分别高于全省（6.2%）、全市（7.3%）平均水平 2、0.9 个百分点。全区工业投资和工业性技改投资分别完成 62.9 亿元、39.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5.2%、13.7%。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较好地完成了统计的各项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均完成情况较好，加强了各企业统计人员的业务知识。

### （二）存在的问题。

因区统计局拨付我局统计相关工作经费，导致年初预算费用支出降低。

### （三）相关建议。

加强对绩效目标的执行率。

## 附件 4

# 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根据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中的职能职责，负责拟订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工业强区战略。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用于产业研究、企业转型升级及新型工业化发展支出的项目咨询、政策传达等。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按流程使用专项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的资金按具体工作内容分为办公经费 1 万元、委托业务费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加强东区工业强区的产业研究、企业转型升级及新型工业化发展，加大对相关技术的咨询、政策传达宣贯等，更好地指导和引导企业往可持续方向发展。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着眼培育“3+2”现代工业体系，重点围绕钛金属深加工、新能源、钢铁延伸加工、智能制造、绿色建材、资源综合利用等产业领域，开展“建链、补链、延链、强链”招商，促进东区工业经济增长实现新的突破。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分管领导根据文件签署办理意见，再由具体经办人员草拟自评报告后送分管领导初审，最后报主管领导审核后上报区财政局。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 2.5 万元，批复 2.5 万元，年中无预算调整。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资金为全额财政一次性拨款，无自筹或其他渠道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资金年初预算下达时一次性到位，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3 年全年，共使用新型工业化工作经费 2.5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财务手续齐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具体经办人员填写报销凭证；
2. 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签字；
3. 财务人员填写支付申请书报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
4. 按规定 5000 元及以上支出需召开局班子会商议；1 万元及以上支出需请分管区领导签字。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报销内容划分支出项目，不得随意变更支出内容。

（三）项目监管情况。制定财政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内容使用资金，层层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层层审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聚焦“延链拓链补链强链”，坚持项目化端牢做亮特色优势产业“三个饭碗”，建立工业项目开工、竣工“季通报、月交账、周跟踪”机制，完善专班服务、部门会商、“绿色通道”等项目攻坚举措，区经信局共牵头重点工业项目共计19个，总投资达24.4亿元，各项目均顺利推进，其中鼎星钛业减排提质技改项目1个项目竣工投产，总投资达0.2亿元；矿业公司攀枝花铁矿铁路排土场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钒钛磁铁矿绿色高效选矿创新技改工程项目、攀矿密地选厂提质改造3个项目已进行试生产，总投资达5.3亿元；攀钢钒能分公司100兆瓦余热余能利用发电二期工程项目、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项目、废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年处理40万吨废钢加工中心及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二期项目、同悦钢结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钒钛磁铁矿尾矿提钛，能动网架等8个项目正在加快建设，总投资约16亿元；攀钢矿业朱兰铁矿智能产线建设项目、攀钢钒钛数智化管控中心建设7个项目正在加快前期，总投资达约2.9亿元，正在加快前期。

二是开展工业招商共计10次，分别前往成都、天津、北京、长沙、珠海等地开展工业招商，累计对接目标企业25家，签约落地同悦年产1万吨高端钢结构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旭泰年产30万吨矿山尾矿充填胶固剂材料生产线建设工程2个项目；并促成青岛正望、四川目伦签订三方合作备忘录。

##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3 年，东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954.2 亿元，同比下降 1.4%。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2%，增速在三区两县中与盐边县并列第二。分别高于全省（6.2%）、全市（7.3%）平均水平 2、0.9 个百分点。全区工业投资和工业性技改投资分别完成 62.9 亿元、39.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5.2%、13.7%。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聚焦“延链拓链补链强链”，坚持项目化端牢做亮特色优势产业“三个饭碗”，建立工业项目开工、竣工“季通报、月交账、周跟踪”机制，完善专班服务、部门会商、“绿色通道”等项目攻坚举措，区经信局共牵头重点工业项目共计 19 个，总投资达 24.4 亿元，各项目均顺利推进，其中鼎星钛业减排提质技改项目 1 个项目竣工投产，总投资达 0.2 亿元；矿业公司攀枝花铁矿铁路排土场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钒钛磁铁矿绿色高效选矿创新技改工程项目、攀矿密地选厂提质改造 3 个项目已进行试生产，总投资达 5.3 亿元；攀钢钒能动分公司 100 兆瓦余热余能利用发电二期工程项目、炼铁厂贮煤筒仓建设工程项目、废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年处理 40 万吨废钢加工中心及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二期项目、同悦钢结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钒钛磁铁矿尾矿提钛，能动网架等 8 个项目正在加快建设，总投资约 16 亿元；攀钢矿业朱兰铁矿智能产线建设项目、攀钢钒钛数智化管控中心建

设 7 个项目正在加快前期，总投资达约 2.9 亿元，正在加快前期。项目进展良好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 附件 5

# 地企协作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根据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中的职能职责，负责全区地企协作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东府办【2011】84号文件，主要用于与辖区大企业交流及协作方面。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按流程使用专项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的资金按具体工作内容分为办公经费 5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依托全市“攀钢钒钛产业生态圈”的打造，一是促进攀钢等大企业与地方企业的合作配套，以大带小的模式推进东

区工业经济的发展；二是依托攀钢的供需情况，引进新企业、新项目，形成完成的产业链，形成东区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3 年保持与攀钢集团及其下属相关公司和钢城集团、十九冶、西昌车务段、电力公司等单位的紧密联系，努力争取在地企贸易、指标报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合作、土地供应等方面对东区的大力支持，地企贸易额实现正增长。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分管领导根据文件签署办理意见，再由具体经办人员草拟自评报告后送分管领导初审，最后报主管领导审核后上报区财政局。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 12 万元，批复 12 万元，年中无预算调整。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资金为全额财政一次性拨款，无自筹或其他渠道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资金年初预算下达时一次性到位，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3 年全年，共使用地企协作工作经费 6.53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财务手续齐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具体经办人员填写报销凭证；
2. 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签字；
3. 财务人员填写支付申请书报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
4. 按规定 5000 元及以上支出需召开局班子会商议；1 万元及以上支出需请分管区领导签字。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报销内容划分支出项目，不得随意变更支出内容。

（三）项目监管情况。制定财政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内容使用资金，层层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层层审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主动对接市环境能源集团、十九冶物业公司、钢城集团了解其发展经营情况、新项目的拟投资情况；协调解决钢城企业公司瑞矿选矿尾砂提钛、提铁综合利用项目的供地历史遗留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开工建设；牵头做好南方炼油厂的盘活工作。召开地企协作项目推进会议 4 次，对接大企业项目 5 个。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紧密围绕攀钢，带动地方中小企业发展，地企贸易额实现 30.65 亿元。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 年继续夯实东区与大企业大集团的衔接工作，利用东区作为主城区以及攀钢集团大平台的优势，通过攀钢供应链、贸易链共同围绕攀钢产业链开展招商引资、引智、引才工作。

### （二）存在的问题。

受市场行情影响，地企协作贸易额未能实现正增长。

### （三）相关建议。

加强对绩效目标的执行率。

## 附件 6

# 东区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 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根据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中的职能职责，负责全区电力保障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委常委会十届第 120 次会议纪要及省委第十巡视组巡视攀枝花市东区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要求，在 2023 年 12 月前全面完成东区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按流程使用专项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的资金按申请金额直接拨付乙方，不存在资金分配的情况。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纳入东区域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中的居民用电计量设施进行改造。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按进度完成部分居民供配电设施改造。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所有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由分管领导根据文件签署办理意见，再由具体经办人员草拟自评报告后送分管领导初审，最后报主管领导审核后上报区财政局。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申请预算 1400 万元，批复 1400 万元，年中无预算调整。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资金为全额财政一次性拨款，无自筹或其他渠道拨款。

2. 资金到位。该项资金按总体预算、分项划拨的原则进行安排。东区经信局逐笔对需支付的金额向上申报资金拨付，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3 年全年，共使用东区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项目经费 0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不相符，因东区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已在 2022 年达到工程预期，2023 年无新建，支付为 0 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财务手续齐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申请划拨资金文件拟定；
2. 上报区政府相关领导审阅；
3. 区财政局下达资金批复；
4. 按文件规定支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报销内容划分支出项目，不得随意变更支出内容。

（三）项目监管情况。制定财政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内容使用资金，层层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层层审批。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已完成 7023 户居民的供配电设施改造，改造后智能电表均通过验收全部正常使用。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第一批供配电设施改造。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规范全区居民用电设施，确保安全、有序、公平的用电保障。

### （二）存在的问题。

因东区城镇居民老旧住宅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已在 2022 年达到工程预期，2023 年无新建，支付为 0 元。

### （三）相关建议。

加强对绩效目标的执行率。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